



力帆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会议资料

2019 年 2 月 1 日

# 文件目录

议案一、关于力帆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下属控股子公司 2019 年度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	1
议案二、力帆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19 年度使用衍生品进行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	2
议案三、关于力帆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 2019 年度提供产品销售金融合作相关担保事宜的议案 .....	4
议案四、关于力帆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对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	6
议案五、力帆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力帆融资租赁（上海）有限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14
议案六、力帆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张家港保税区国际汽车城有限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16
议案七、力帆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加 2019 年度对内部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	20

## 议案一

### 关于力帆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下属控股子公司

#### 2019年度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尊敬的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力帆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力帆股份”或“公司”）2019年度生产经营计划的资金需求，提议公司及下属控股子公司2019年度向金融机构（或其它机构）申请不超过人民币235亿元的授信/贷款额度（最终以各家机构实际审批的额度为准），具体授信/贷款金额根据公司及下属控股子公司流动资金的需求确定。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在上述额度范围内签署申请授信额度、贷款等文件。本议案下的董事会授权人士为牟刚先生。授权期限自2019年1月1日起至2019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力帆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2月1日

## 议案二

### 力帆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2019年度使用衍生品进行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尊敬的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 一、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目的

近年来，公司营业收入中涉外业务占比较大，其中包括出口和新增加的进口业务，而结算币种主要采用美元、卢布和欧元，因此当汇率出现较大波动时，业务汇兑及美元负债的汇率风险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会造成一定影响。2018年以来，受贸易战及各国央行货币政策变化、各国经济状况影响，美指及人民币指数均出现较大双向波动，导致全球汇市汇率涨跌不定，公司2018年对汇率风险多数采用自然对冲方式，部分业务和负债采用了远期锁定方式。2018年度公司远期购汇锁定6524万美元兑人民币，均为匹配负债锁定；远期结汇锁定约124.3万美元兑人民币，均为匹配业务锁定。随着全球经济波动，各国货币政策分化，人民币深入汇改，人民币汇率双向波动加大。在此背景下，公司认为在2019年有必要继续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降低汇率波动对利润的影响，以积极应对汇率市场的不确定性。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相关业务与日常经营紧密联系，以真实的进出口业务及美元融资为依托，以规避和防范汇率风险为目的。

##### 二、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概述

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包括远期结售汇、掉期、期权、互换、及结构性组合产品，以上产品均是经中国人民银行批准的外汇避险金融产品。企业可通过以上产品与银行签定协议，从而锁定未来结购汇成本、或取得未来结购汇权利。而所有衍生品交易的必须以真实的贸易收支、或外币投融资为背景，并以银行与公司所签的衍生品交易协议及双方确认的交易手续为准。

##### 三、2019年预计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额度及时间

1、额度：公司预计2019年出口销售美元回款约3.9亿美元，进口约1.4亿美元，进出口总额约5.3亿美元；美元负债额预估为2.2亿美元；两项总计约7.5亿

美元。为规避汇率波动影响、套保成本和产品利润，提议公司在 2019 年 1 月至 12 月累计发生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总额：不超过 5.25 亿美元（即：7.5 亿的 70%）。公司董事会拟授权牟刚先生在 5.25 亿美元额度内负责签署相关外汇衍生品交易协议，同时拟授权叶长春先生负责办理在上述额度范围和业务期限内的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具体事宜。

2、时间：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 四、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风险分析及应对

公司开展的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仍存在一定的风险：

1、汇率波动风险：在汇率行情变动较大的情况下，若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中的远期结售汇确认书约定的远期结售汇汇率低于实时汇率时，将造成汇兑损失。

2、内部控制风险：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专业性较强，复杂程度高，可能会由于内控制度不完善造成风险。

3、客户违约风险：客户应收账款发生逾期，货款无法在预测的回款期内收回，会造成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无法按期交割导致公司损失。

4、回款预测风险：公司业务部根据客户订单和预计订单进行回款预测，实际执行过程中，客户可能调整自身订单和预测，造成公司回款预测不准，导致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延期交割风险。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遵循套期保值原则，不做投机性套利交易，在签订合同时严格按照公司预测的收汇期、付汇期和金额进行交易，所有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均有正常的贸易或投融资背景。公司已制定风险防范措施，加强应收账款的风险管控，严控逾期应收账款和坏账。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力帆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2月1日

### 议案三

## 关于力帆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 2019年度提供产品销售金融合作相关担保事宜的议案

尊敬的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 一、担保情况概述

力帆股份及控股子公司为解决在产品销售过程中信誉良好且具备银行贷款条件的汽车经销商的付款问题，拟由力帆股份的子公司、汽车经销商与指定银行、重庆力帆财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力帆财务公司”）签署合作协议，向指定银行和力帆财务公司申请授信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0 亿元。本次授信用于公司 2019 年度的经销商向银行和力帆财务公司申请银行承兑汇票和商业承兑汇票，并由力帆股份子公司为经销商提供保证金差额担保。

###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信誉良好且具备银行贷款条件的汽车经销商。

### 三、担保的主要内容

根据力帆股份子公司与经销商及指定银行和力帆财务公司拟签订的相关合作协议约定，担保的主要内容如下：

1、经销商向指定银行和力帆财务公司缴纳车款价格 20%~30%的保证金，并以经销商从公司子公司购入车辆的合格证作为质押，向指定银行申请开立以力帆股份子公司为收款人的银行承兑汇票和商业承兑汇票。

2、力帆股份子公司收到银行和力帆财务公司交付的银行承兑汇票和商业承兑汇票后向经销商发车，所有权和风险转移，子公司确认销售，并将汽车合格证送到银行保存或根据银行指示由力帆股份子公司自行保管，经销商后续根据自身经营需求选择汇款方式分批赎回合格证。

3、经销商应于银行承兑汇票和商业承兑汇票到期前一个月，及时足额偿付已开立银行承兑汇票和商业承兑汇票款项，否则视为逾期，银行和力帆财务公司有权向

力帆股份子公司发出差额退款通知，力帆股份子公司应在融资票面到期前履行差额退款责任，将相当于经销商未及时归还的承兑汇票票面金额与缴纳的保证金差额部分的款项以及开票手续费直接退至银行和力帆财务公司指定的账户，而经销商应无条件将原质押合格证对应的商品车（含随车资料配件工具）、退税发票、运输费用等返还给力帆股份子公司，经销商交予力帆股份子公司的车辆价值为售出时原始发票单价的 70%，若经销商未按时移交全部车辆，力帆股份子公司有权要求经销商额外承担赔偿责任或以力帆股份子公司认可的等值于相当金额的其他资产进行抵付。

4、重庆力帆乘用车有限公司对力帆股份子公司应承担的差额退款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 四、期限与额度

1. 授权期限：2019 年 1 月 1 日至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2. 担保额度：总计不超过人民币 10 亿元。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关联股东重庆力帆控股有限公司、尹明善、陈巧凤、尹喜地、尹索微、陈雪松、牟刚、汤晓东、马可回避表决。

力帆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2月1日

## 议案四

### 关于力帆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度对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尊敬的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为满足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的融资需求，确保生产经营及基本建设的正常进行，提议2019年度力帆股份及子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325亿元（或等值外币，下同）的内部担保额度，涉及的担保种类包括但不限于保证、抵押、质押、留置、定金等，担保内容包括但不限于综合授信额度、贷款、保函、承兑汇票、融资租赁等，担保形式包括公司与下属子公司之间互相提供担保以及下属子公司之间互保。

####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预计2019年度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明细如下

序号	担保方	被担保方	金额 (亿元)
1	重庆力帆摩托车发动机有限公司	力帆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
2	重庆力帆内燃机有限公司	力帆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
3	重庆力帆汽车发动机有限公司	力帆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8
4	重庆力帆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力帆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
5	重庆力帆乘用车有限公司	力帆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0
6	力帆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重庆力帆摩托车发动机有限公司	13
7	力帆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重庆力帆实业（集团）进出口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	75
8	力帆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重庆力帆乘用车有限公司	75
9	力帆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重庆力帆丰顺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15
10	力帆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重庆力帆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10
11	力帆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重庆力帆汽车发动机有限公司	15
12	重庆力帆实业（集团）进出口有限公司	重庆力帆摩托车发动机有限公司	5
13	力帆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西藏力帆实业有限公司	1
14	力帆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重庆力帆内燃机有限公司	5
15	力帆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江门气派摩托车有限公司	3
16	力帆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力帆集团重庆万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5
17	力帆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力帆集团重庆万光新能源科技有	2

序号	担保方	被担保方	金额 (亿元)
		限公司	
18	重庆力帆乘用车有限公司	力帆集团重庆万光新能源科技有 限公司	1
19	力帆车辆俄罗斯有限责任公司	力帆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5
20	力帆汽车俄罗斯有限责任公司	力帆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5
21	重庆力帆实业（集团）进出口有 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	力帆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5
22	重庆力帆乘用车有限公司	重庆力帆实业（集团）进出口有 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	5
23	力帆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河南力帆新能源电动车有限公司	3
24	力帆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重庆移峰能源有限公司	5
25	力帆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重庆力帆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	2
26	重庆力帆乘用车有限公司	河南力帆新能源电动车有限公司	1
27	力帆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重庆无线绿洲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2
28	力帆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河南力帆树民车业有限公司	2
29	重庆力帆内燃机有限公司	河南力帆树民车业有限公司	1
<b>合 计</b>			325

## （二）担保额度期限

上述担保额度的有效期：自2019年1月1日至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 （三）关于担保额度项下具体担保业务审批的授权

董事会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牟刚先生在本次担保计划额度内对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发生的具体担保业务进行审批。

##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概述

上述担保事项预计共涉及被担保方不超过17家，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法定代表人	经营范围	注册资本	与公司 关系	2018年9月30日 (未经审计) (单位：元)
1	力帆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牟刚	研制、开发、生产、销售： 汽车、汽车发动机、摩托车、 摩托车发动机、车辆配件、 摩托车配件、小型汽油机及 配件、电动自行车及配件、 汽油机助力车及配件、计算	130,683.9379 万元	本公司	总资产 19,128,012,255.06元 净资产(归属于母公司的 所有者权益) 8,675,472,179.51元

序号	公司名称	法定代表人	经营范围	注册资本	与公司关系	2018年9月30日 (未经审计) (单位:元)
			机(不含研制)、体育(限汽车、摩托车运动)及运动产品(不含研制、生产);为本企业研制、生产、销售的产品提供售后服务;经营本企业研制开发的技术和生产的科技产品的出口业务;经营本企业科研和生产所需的技术、原辅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零配件的进口业务,经营本企业的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经济信息咨询服务;批发、零售:润滑油、润滑脂;普通货运。(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	重庆力帆摩托车发动机有限公司	杨波	开发、生产、销售:摩托车发动机及其配件、摩托车配件,农用机械及配件、农具,汽油机、柴油机;销售摩托车、金属材料(不含稀贵金属)、白银制品、建筑材料(不含危险化学品)、装饰材料(不含危险化学品)、化工原料(不含危险化学品及一类易制毒品)、计算机及其外设、家用电器、润滑油、润滑脂、电子电工材料。研制、开发、生产和销售计算机应用软件、电子电控软件、汽车摩托车系统技术和电子应用系统技术、电子控制器(ECU)等电喷系统零部件、电喷摩托车及其发动机、电子测试仪器车辆配件。普通货运。(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0,000万元	全资子公司	总资产 993,811,478.46 元 净资产(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 267,332,328.56元

序号	公司名称	法定代表人	经营范围	注册资本	与公司关系	2018年9月30日 (未经审计) (单位:元)
3	重庆力帆实业(集团)进出口有限公司	杨波	批发:三类医疗器械:6821 医用电子仪器设备、6822 医用光学器具、仪器及内窥镜设备、6823 医用超声波仪器及有关设备、6854 手术室、急诊室、诊疗室设备及器具、6865 医用缝合材料及粘合剂、6866 医用高分子材料及制品。(按许可证核定期限从事经营)经营和代销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技术除外);经营经批准的境外加工装配项目所需的原辅材料仪器仪表、配件和技术的出口业务(国家禁止进出口或限制进出口的商品技术除外);销售:农副产品(不含国家专控产品)、皮革、矿产品、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建筑材料(不含危险化学品)、金属材料(不含稀贵金属)、金属制品	200,000万元	全资子公司	总资产 9,824,062,015.35元 净资产(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 2,196,730,363.53 元
4	重庆力帆乘用车有限公司	王海彬	研制、开发、制造、销售汽车及配件,销售有色金属、金属材料、金属制品、白银饰品摩托车及配件、天然橡胶及橡胶制品、黄金饰品经营和代销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技术除外)经营经批准的境外加工装配项目所需的原辅材料仪器仪表、配件和技术的出口业务(国家限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技术除外)	211,071.94 万元	全资子公司	总资产 12,825,313,768.32元 净资产(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 2,071,943,767.25元
5	重庆力帆丰顺汽车销售有限	王延辉	销售汽车及汽车零配件、摩托车、摩托车零配件;摩托车技术服务(不含维修)	25,000万元	孙公司	总资产 892,485,377.87元 净资产(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 167,082,449.08 元

序号	公司名称	法定代表人	经营范围	注册资本	与公司关系	2018年9月30日 (未经审计) (单位:元)
	公司					
6	重庆力帆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尹喜地	销售汽车及汽车零部件、内燃机及内燃机零部件、汽车及内燃机技术咨询服务,建筑材料及装饰材料(不含化学危险品)、润滑油、润滑脂、日用百货、文化用品、天然橡胶及橡胶制品	30,000万元	全资子公司	总资产 4,487,745,054.73元 净资产(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 229,658,498.43元
7	重庆力帆汽车发动机有限公司	尹喜地	汽车零部件、汽车发动机及其零配件、变速器及其零配件的研制、开发、生产、销售和售后服务;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	32,000万元	孙公司	总资产 2,347,616,260.56元 净资产 227,449,274.66元
8	西藏力帆实业有限公司	尹喜地	销售汽车及摩托车配件、摩托车、小型内燃机、汽车发动机、发电机组、水泵机组、电焊机组、压缩机、家用电器、建筑材料(不含危险化学品)、装饰材料(不含危险化学品)、润滑油、润滑脂;企业管理服务;市场营销	1,000万元	孙公司	总资产 51,350,159.62元 净资产(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 50,589,686.52元
9	重庆力帆内燃机有限公司	杨波	开发、生产、销售汽油机、柴油机及其零部件;经营本企业自产机电产品、成套设备及相关出口业务;经营本企业生产、科研所需原辅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备品备件、零配件及技术的进口业务(国家实行核定公司经营的14种进口商品除外);开展本企业“三来一补”业务;汽油机、柴油机的修理;机械加工;销售:农用机械及配件、农具	10,000万元	全资子公司	总资产 463,501,821.53元 净资产(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 213,790,622.15元

序号	公司名称	法定代表人	经营范围	注册资本	与公司关系	2018年9月30日 (未经审计) (单位:元)
10	江门气派摩托车有限公司	谭镜池	研制、开发、生产、销售摩托车及其零配件;研制、生产、销售:电动摩托车、电动助力车、四轮沙滩车、电动四轮车、消防摩托车、农机、农具产品。机动车维修、为电动车提供充电、换电服务(凭有效的《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经营)。摩托车及其零配件的技术与咨询。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的出口业务和本企业所需的机械设备、零配件、原辅材料的进口业务,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研制、生产、销售:场厂内专用机动车辆;提供摩托车零部件检测服务	5,000万元	全资子公司	总资产 381,461,530.47元 净资产(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 87,167,325.68元
11	力帆集团重庆万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文启元	电池产品、电池机械、电池材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制造、销售蓄电池及零部件	110,800万元	全资子公司	总资产 1,088,317,138.92元 净资产(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 1,083,108,143.94元
12	力帆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	汽车、摩托车、零部件进出口贸易	1000万美元	孙公司	总资产 2,604,673,289.44元 净资产(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 65,348,929.68元
13	河南力帆新能源电动车有限公司	尹喜地	新能源四轮电动车、三轮电动车、两轮电动车的生产和销售(含出口);新能源四轮电动车、三轮电动车、两轮电动车的零部件的生产和销售;农机、农具的生产和销售;电动车用大型充电、换电设备的制造、组装和销售;新能源站的设计及项目开	3,000万元	全资子公司	总资产 244,430,746.25元 净资产(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 -41,858,359.09元

序号	公司名称	法定代表人	经营范围	注册资本	与公司关系	2018年9月30日 (未经审计) (单位:元)
			发,组织新能源站的项目建设;为电动车提供充电、换电服务;太阳能、风能发电			
14	重庆移峰能源有限公司	陈卫	电动车用大型充电、换电设备的制造、组装和销售;新能源站的设计及项目开发,组织新能源站的项目建设;为电动车提供充电、换电服务;太阳能、风能发电。	50,000万元	全资子公司	总资产 191,218,977.29元 净资产(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 117,258,181.31元
15	重庆力帆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	尹明善	研制、开发、生产和销售汽车及汽车配件;汽车技术开发、技术转让和技术咨询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汽车维修;研发销售新能源汽车电池及电池零部件,销售机械设备以及配件。	100,000万元	全资子公司	总资产 2,054,906.98元 净资产(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 -1,938,680.87元
16	重庆无线绿洲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尹喜地	研究开发无线通信标准、系统、终端、软件、集成电路;软件开发、销售;互联网、物联网技术开发;生产、销售、安装:无线通信产品、电子产品(不含电子出版物)、集成电子产品;销售:电池、车载电子设备;制造、销售:汽车零部件;产品包装服务;数据处理;提供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	1,344.4404万元	全资子公司	总资产 105,964,816.75元 净资产(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 8,963,745.44元
17	河南力帆树民车业有限公司	马可	研制、生产、销售摩托车及摩托车配件、汽车配件、电动车及新能源车辆(含三轮、四轮)、农机、农具及以上产品进出口贸易经营	18,000万元	全资子公司	总资产 286,463,734.15元 净资产(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 97,638,280.67元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力帆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2月1日

## 议案五

### 力帆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为力帆融资租赁（上海）有限公司提供担保暨

#### 关联交易的议案

尊敬的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 一、关联担保概述

力帆融资租赁（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力帆融资租赁”）为力帆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合计持有 49% 股权的参股公司，其中本公司持有力帆融资租赁（上海）有限公司 21.8% 股权，本公司孙公司力帆国际（控股）有限公司持有力帆融资租赁（上海）有限公司 27.2% 股权。

为保证融资租赁项目正常开展，力帆融资租赁 2019 年度拟向合作金融机构申请借款，全部用于力帆融资租赁开展的融资租赁业务，公司拟为上述借款事项提供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00,000 万元的担保，占力帆融资租赁 2019 年度担保需求的 48.78%。

#####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 （一）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 1、公司名称：力帆融资租赁（上海）有限公司
- 2、注册资本：50,000 万元
- 3、法定代表人：尹明善
- 4、成立日期：2014 年 6 月 23 日
- 5、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台中南路 68 号 3 幢 528 室
- 6、经营范围：融资租赁业务；租赁业务；向国内外购买租赁资产；租赁财产的残值处理及维修；租赁交易咨询和担保；从事与主营业务有关的商业保理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7、主要财务指标：截至 2018 年 9 月 30 日，力帆融资租赁（上海）有限公司的总资产为 202,559 万元，净资产为 54,337 万元；2018 年 1-9 月实现营业收入 12,152 万元，净利润 1,254 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 （二）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本公司持有力帆融资租赁（上海）有限公司 21.8% 股权，本公司孙公司力帆国际（控股）有限公司持有力帆融资租赁（上海）有限公司 27.2% 股权，且本公司董事尹明善先生担任力帆融资租赁（上海）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力帆融资租赁（上海）

有限公司为本公司的关联法人，本次交易构成公司为关联方提供担保的关联交易。

### 三、关联担保的主要内容

#### 1、关联担保的当事方

担保人：力帆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债务人）：力帆融资租赁（上海）有限公司

#### 2、担保范围

公司为力帆融资租赁提供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00,000 万元的担保，包括但不限于：全部借款本金、及由此产生的利息（包括利息、罚息和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手续费及其他为签订或履行合同而发生的费用、以及实现担保权利和债权所产生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差旅费等)。

#### 3、担保期间

力帆融资租赁在2019年度举借的全部债务至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两年。分期还款的，保证期间为至最后一期还款期限届满之日后两年止。债务履行期达成展期协议的，保证期间至展期协议重新约定的主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后两年止。

#### 4、担保方式

连带保证担保。

### 四、提供关联担保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关联交易的目的是为参股公司力帆融资租赁所开展的融资租赁项目提供资金支持，有利于公司及参股公司的经营发展。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关联股东重庆力帆控股有限公司、尹明善、陈巧凤、尹喜地、尹索微、陈雪松、汤晓东、马可回避表决。

力帆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2月1日

## 议案六

### 力帆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为张家港保税区国际汽车城有限公司提供担保暨

#### 关联交易的议案

尊敬的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 一、关联担保概述

张家港保税区国际汽车城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张家港汽车城”）为力帆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子公司重庆力帆实业（集团）进出口有限公司有 38%股权的参股公司。为开展平行进口车业务，张家港汽车城拟向金融机构申请银行授信，全部用于张家港保税区国际汽车城有限公司平行进口车开证、垫税业务。公司拟按持股比例，为上述借款事项提供担保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140,000 万元的担保。同时，公司拟同意接受张家港汽车城为上述担保提供的反担保。另外，公司拟对江苏港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港通”）已向张家港汽车城提供的担保额度中的 10,000 万元提供反担保，同时公司拟同意接受张家港汽车城对上述反担保进一步向公司提供反担保。

#####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 （一）被担保人一的基本情况

- 1、公司名称：张家港保税区国际汽车城有限公司
- 2、注册资本：33,000 万元
- 3、法定代表人：谭冲
- 4、成立日期：2014 年 01 月 07 日
- 5、注册地址：张家港保税区国际汽车城 101 室
- 6、经营范围：汽车及零配件、汽车用品、纺织品、五金交电、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机电产品、日用百货、建筑装潢材料的销售，二手车销售，汽车、办公用品租赁，展示服务、市场管理服务、停车管理服务、机动车辆保险代理服务、普通货物仓储服务；汽车维修，自有房屋租赁，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各类广告，国际货运代理，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与经营有关的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7、主要财务指标：截至 2018 年 9 月 30 日，张家港保税区国际汽车城有限公司

的总资产为 36,728.21 万元，净资产为 13,861.63 万元；2018 年 1-9 月实现营业收入 15,975.69 万元，净利润-303.64 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 8、股权结构

江苏港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持股 40%（为张家港保税区政府下属企业，其股东为张家港保税区金港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以及张家港市直属公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重庆力帆实业（集团）进出口有限公司持股 38%；合肥亿腾摩托车销售有限公司持股 13%；苏州恒兆实业投资有限公司持股 9%。

#### 9、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公司子公司重庆力帆实业（集团）进出口有限公司持有张家港汽车城 38%股权，且本公司董事谭冲先生担任张家港汽车城法定代表人、董事兼总经理。张家港汽车城为本公司的关联法人，本次交易构成公司为关联方提供担保的关联交易。

#### （二）被担保人二的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江苏港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注册资本：163,000 万元人民币

3、法定代表人：孙敏浩

4、成立日期：2013 年 01 月 28 日

5、注册地址：张家港保税区金港路 11 号

6、经营范围：对授权范围内的基础设施进行建设开发、土地批租、资本运作与管理，汽车及零部件的销售，与汽车检测相关技术服务，提供秘书托管服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7、主要财务指标：截至 2018 年 9 月 30 日，江苏港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的总资产为 259,371.26 万元，净资产为 132,186.85 万元；2018 年 1-9 月实现营业收入 121.74 万元，净利润-2,947.74 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8、股权结构：江苏港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为张家港保税区政府下属企业，其股东为张家港保税区金港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以及张家港市直属公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 9、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江苏港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与公司子公司重庆力帆实业（集团）进出口有限公司共同投资持有张家港汽车城股权，除上述共同投资的利益关系外，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 三、关联担保的主要内容

#### 1、关联担保的当事方

担保人：力帆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 1（债务人）：张家港保税区国际汽车城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 2（债务人）：江苏港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 2、担保范围

(1) 公司为张家港汽车城提供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40,000 万元，担保范围包括但不限于：全部借款本金、及由此产生的利息（包括利息、罚息和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手续费及其他为签订或履行合同而发生的费用、以及实现担保权利和债权所产生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差旅费等)；

(2) 公司为江苏港通向张家港汽车城提供的担保提供反担保，担保金额不超过 10,000 万元，包括但不限于：江苏港通为张家港汽车城向金融机构清偿债务产生的债权，包括本金、利息（包括利息、罚息和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手续费及其他为签订或履行合同而发生的费用、以及实现担保权利和债权所产生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差旅费等)。

#### 3、担保期间

(1) 针对张家港汽车城的担保期间为其在2019年度举借的全部债务至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两年。分期还款的，保证期间为至最后一期还款期限届满之日后两年止。债务履行期达成展期协议的，保证期间至展期协议重新约定的主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后两年止。

(2) 为江苏港通向张家港汽车城提供担保的反担保期间为江苏港通根据其与其与张家港汽车城所签署的保证合同承担连带保证责任之日起两年。

#### 4、担保方式

连带保证担保。

### 四、提供关联担保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关联担保是为参股公司张家港保税区国际汽车城有限公司平行进口车汽车业务提供资金支持，有利于公司及参股公司的经营发展，且张家港保税区国际汽车城有限公司提供反担保措施，风险可控，不会对上市公司和中小股东造成损失及不

利影响，因该项议案涉及关联担保，关联董事在表决时已回避表决。本次关联担保不会对公司本期和未来财务状况、经营结果产生重大影响。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关联股东谭冲回避表决。

力帆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2月1日

## 议案七

### 力帆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增加2019年度对内部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尊敬的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为满足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的融资需求，确保生产经营及基本建设的正常进行，公司于2019年1月11日召开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力帆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对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同意2019年度力帆股份及子公司之间提供不超过人民币325亿元（或等值外币，下同）的内部担保额度，因部分子公司未在该预计的担保范围内，为满足经营需求，拟在原担保范围上新增3家子公司，具体增加情况如下：

#### 一、内部担保额度增加情况概述

##### （一）原担保金额与拟增加的2019年度公司及内部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明细

序号	担保方	被担保方	原担保金额（亿元）	增加金额（亿元）	增加后金额（亿元）
1	重庆力帆摩托车发动机有限公司	力帆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	0	2
2	重庆力帆内燃机有限公司	力帆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	0	2
3	重庆力帆汽车发动机有限公司	力帆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8	0	8
4	重庆力帆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力帆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	0	2
5	重庆力帆乘用车有限公司	力帆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0	0	40
6	力帆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重庆力帆摩托车发动机有限公司	13	0	13
7	力帆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重庆力帆实业（集团）进出口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	75	0	75
8	力帆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重庆力帆乘用车有限公司	75	0	75
9	力帆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重庆力帆丰顺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15	0	15

序号	担保方	被担保方	原担保金额（亿元）	增加金额（亿元）	增加后金额（亿元）
10	力帆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重庆力帆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10	0	10
11	力帆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重庆力帆汽车发动机有限公司	15	0	15
12	重庆力帆实业（集团）进出口有限公司	重庆力帆摩托车发动机有限公司	5	0	5
13	力帆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西藏力帆实业有限公司	1	0	1
14	力帆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重庆力帆内燃机有限公司	5	0	5
15	力帆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江门气派摩托车有限公司	3	0	3
16	力帆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力帆集团重庆万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5	0	5
17	力帆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力帆集团重庆万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	0	2
18	重庆力帆乘用车有限公司	力帆集团重庆万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	0	1
19	力帆车辆俄罗斯有限责任公司	力帆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5	0	5
20	力帆汽车俄罗斯有限责任公司	力帆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5	0	5
21	重庆力帆实业（集团）进出口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	力帆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5	0	15
22	重庆力帆乘用车有限公司	重庆力帆实业（集团）进出口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	5	0	5
23	力帆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河南力帆新能源电动车有限公司	3	0	3
24	力帆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重庆移峰能源有限公司	5	0	5
25	力帆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重庆力帆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	2	0	2
26	重庆力帆乘用车有限公司	河南力帆新能源电动车有限公司	1	0	1
27	力帆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重庆无线绿洲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2	0	2
28	力帆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河南力帆树民车业有限公司	2	0	2
29	重庆力帆内燃机有限公司	河南力帆树民车业有限	1	0	1

序号	担保方	被担保方	原担保金额(亿元)	增加金额(亿元)	增加后金额(亿元)
		公司			
30	力帆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重庆力帆喜生活摩托车销售有限公司	0	2	2
31	力帆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重庆速雅外贸有限公司	0	2	2
32	力帆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重庆力帆摩托车产销有限公司	0	2	2
合计			325	6	331

## (二) 担保额度期限

上述担保额度的有效期自2019年1月1日至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 (三) 关于担保额度项下具体担保业务审批的授权

董事会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牟刚先生对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在本次担保计划额度内发生的具体担保业务进行审批。

## 二、新增被担保人基本情况概述

上述担保事项预计共涉及新增被担保方3家，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法定代表人	经营范围	注册资本	与公司关系	2018年9月30日 (未经审计) (单位:元)
1	重庆力帆喜生活摩托车销售有限公司	尹喜地	销售:汽车零配件、摩托车零配件、摩托车、摩托车发动机、自行车、小型内燃机、发电机组、水泵机组、电焊机组、压缩机、家用电器、建筑材料(不含危险化学品)、装饰材料(不含危险化学品)、润滑油、润滑脂;汽	400万元人民币	全资子公司	总资产： 136,303,654.26 净资产： 13,180,359.39

序号	公司名称	法定代表人	经营范围	注册资本	与公司关系	2018年9月30日 (未经审计) (单位: 元)
			车、摩托车维修及技术服务;市场营销策划。			
2	重庆速雅外贸有限公司	尹喜地	销售: 汽车及汽车配件, 摩托车及配件, 小型汽油机, 柴油机, 汽车发动机, 机电产品(不含汽车), 服装, 百货, 五金交电, 畜产品, 化工原料及产品、建筑材料、装饰材料(以上经营范围均不含化学危险品); 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但国家有限定或禁止的商品及技术除外	3300 万元 人民币	子公司的子公司	总资产 : 65,422,867.86 净资产 : 34,852,446.62
3	重庆力帆摩托车产销有限公司	尹喜地	生产、销售: 汽车配件、摩托车配件; 批发、零售: 摩托车、金属材料(不含稀贵金属)、白银制品、建筑材料(不含危险化学品)、装饰材料(不含危险化学品)、化工原料(不含危险品)、家用电器、润滑油、润滑脂、燃料油(闪	80160万元 人民币	全资子公司	总资产 : 836,059,983.79 净资产 : 825,939,834.69

序号	公司名称	法定代表人	经营范围	注册资本	与 公 司 关 系	2018年9月30日 (未经审计) (单位:元)
			点大于100度)、 橡塑制品、五金 交电、环保节能 材料、机电设备 及配件、建筑材 料(不含危险化 学品)、家具、 健身器材、办公 设备、珠宝首饰、工艺品、日 用百货、纺织 品、食用农产 品;普通货运 (须取得相关 行政许可或审 批后方可从事 经营)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力帆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2月1日